

# 目 录

- 一、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申报推荐…………… ( 1 )
- 二、泉州市知识产权示范单位申报认定…………… ( 3 )
- 三、泉州市知识产权试点企业申报认定…………… ( 5 )
- 四、泉州市专利奖评审…………… ( 6 )
- 五、福建省企业专利权质押贷款贴息资金申报推荐  
…………… ( 8 )
- 六、泉州市企业专利权质押贷款贴息资金核拨  
…………… ( 10 )
- 七、专利申请资助受理审核…………… ( 12 )
- 八、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认证经费核拨…………… ( 14 )
- 九、企业购买高等学校、科研单位专利技术补助资金核  
拨…………… ( 16 )
- 十、高等学校科研单位专利转移运用奖励资金核拨  
…………… ( 18 )
- 十一、专利运营扶持资金核拨…………… ( 20 )
- 十二、专利代理机构扶持经费核拨…………… ( 22 )
- 十三、代理本市授权专利补助经费核拨…………… ( 24 )
- 十四、专利代理人才奖励经费核拨…………… ( 26 )

## 一、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申报推荐

**（一）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申报推荐

**（二）事项类别：**审核转报

**（三）设定依据：**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管理办法（暂行）

**（四）办理条件：**

1. 申报企业条件：各级知识产权试点示范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或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依托企业。

2. 申报项目要求

（1）具有明确的知识产权发展战略以及健全的知识产权管理体制、激励机制、培训机制；设立企业主要负责人分管的知识产权管理机构，配备专职管理人员，设立知识产权工作专项经费；企业管理人员和研发人员的知识产权培训率达到 80% 以上，一般职工的知识产权培训率达到 60% 以上。

（2）申报年度前三年共申请专利 10 件以上，其中发明专利 2 件以上；或者获得授权专利 5 件以上，其中发明专利 1 件以上。

（3）近三个会计年度研发投入占年销售额的 3% 以上。

（4）符合我省产业发展方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并实现产业化，自主知识产权产品销售额连续三年保持增长。

**（五）办理流程：**

窗口受理（3 个工作日）→审核、现场考察（7 个

工作日) → 局务会研究、签批(4个工作日) → 窗口办结(1个工作日)

#### (六) 申报材料:

1. 《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申请书》
2. “三证合一”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申报年度前三年专利证书及复印件
4. 企业知识产权制度复印件
5. 近三年财务报告
6. 自主知识产权产品销售额连续三年保持增长、年研发投入占年销售额3%以上的证明材料(高新技术企业、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依托企业除外)
7. 各级知识产权试点示范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证书复印件

#### (七)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 无

承诺时限: 15个工作日

#### (八) 办件类型: 承诺件

#### (九) 收费依据及标准:

收费依据: 无

收费标准: 无

#### (十) 联系方式:

业务咨询电话: 22579223

投诉电话: 22132213(中心)

行政服务中心网站/网上申报/表格下载: <http://www.sg.fjqz.gov.cn/>

行政服务中心地址: 泉州市丰泽区妙云街160号

## 二、泉州市知识产权示范单位 申报认定

**（一）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泉州市知识产权示范单位申报认定

**（二）事项类别：**认定认证

**（三）设定依据：**泉州市企业知识产权示范工作方案（试行）

**（四）办理条件：**

1. 申报企业条件：完成了市知识产权试点工作，并取得显著试点工作成效的泉州市企业。

2. 申报项目要求

（1）设立了知识产权管理机构、配备知识产权专员2~3人（其中知识产权管理内审员1人以上），建立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已通过《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已将知识产权的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纳入企业经营发展的各个环节，形成了有效的知识产权工作运行机制。

（2）企业具备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投入研究开发经费占当年销售收入3%以上，研发人员占企业总员工比例30%以上。

（3）企业拥有一定数量的专利、注册商标或版权登记量。申报年度前两年平均专利授权10件以上，其中发明专利占20%以上，或者实用新型专利占50%以上。

（4）运用知识产权制度在市场竞争中取得了突出的成效。销售收入在同行业领先，并且保持连续3年盈利，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出口创汇率、品牌知名度居全市同类产品前列。

（5）初步建立了以专利为主的专利信息数据库，

形成良好的专利信息运用工作机制。

(6) 每年安排知识产权专项工作经费。积极开展知识产权培训，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技术研发人员的知识产权培训率达 90% 以上。

#### **(五) 办理流程：**

窗口受理（3 个工作日）→审核及现场考察（10 个工作日）→局务会研究、签批（5 个工作日）→窗口办结（2 个工作日）

#### **(六) 申报材料：**

1. 《泉州市知识产权示范单位申请表》
2. 知识产权示范工作实施方案
3. 企事业知识产权管理机构建设、管理制度、人员配置和经费投入及贯彻《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认证证书的证明材料
4. 申报单位的上级主管部门推荐函

#### **(七)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无

承诺时限：20 个工作日

#### **(八) 办件类型：**承诺件

#### **(九) 收费依据及标准：**

收费依据：无

收费标准：无

#### **(十) 联系方式：**

业务咨询电话：22579223

投诉电话：22132213（中心）

行政服务中心网站 / 网上申报 / 表格下载：<http://www.sg.fjqz.gov.cn/>

行政服务中心地址：泉州市丰泽区妙云街 160 号

### 三、泉州市知识产权试点企业 申报认定

**(一) 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泉州市知识产权试点企业申报认定

**(二) 事项类别：**认定认证

**(三) 设定依据：**泉州市知识产权试点工作实施办法

**(四) 办理条件：**

具有一定的专利申请数和专利授权数；单位领导高度重视专利工作，技术研发能力较强，知识产权工作具有一定的基础。

**(五) 办理流程：**

窗口受理(3个工作日)→审核及现场考察(10个工作日)  
→局务会研究、签批(5个工作日)→窗口办结(2个工作日)

**(六) 申报材料：**

1. 泉州市知识产权试点企业申报书
2. 申报单位的上级知识产权主管部门推荐函

**(七)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无 承诺时限：20 个工作日

**(八) 办件类型：**承诺件

**(九) 收费依据及标准：**

收费依据：无 收费标准：无

**(十) 联系方式：**

业务咨询电话：22579223

投诉电话：22132213（中心）

行政服务中心网站 / 网上申报 / 表格下载：<http://www.sg.fjqz.gov.cn/>

行政服务中心地址：泉州市丰泽区妙云街 160 号

## 四、泉州市专利奖评审

**(一) 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泉州市专利奖评审

**(二) 事项类别：**审核

**(三) 设定依据：**

1. 《泉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泉州市专利奖评奖规定的通知》（泉政文〔2016〕129号）

2. 《泉州市专利奖评奖规定实施细则》（泉专奖办〔2016〕6号）

**(四) 办理条件：**

1. 申报条件

专利权人或独占实施许可单位为泉州市行政区域内的单位和个人；

2. 申报项目要求

(1) 在评审当年1月1日前被授予中国发明、实用新型或外观设计专利权（不含国防专利、保密专利）；

(2) 该专利法律状态稳定有效，不存在专利权属纠纷、发明人或者设计人纠纷等问题，未被提起专利权无效宣告请求；

(3) 该专利未曾获得过中国专利奖、福建省专利奖、泉州市专利奖、市级及以上科技奖；

(4) 该专利已在泉州市实施，并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五) 办理流程：**

受理（2个工作日）→审核（3个工作日）→研究、签批（12个工作日）→窗口办结（3个工作日）

**(六) 申报材料：**

1. 《泉州市专利奖申报书》；

2. 申报人为单位的，提供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事业单位法人代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申报人为个人的，提供身份有效证件复印件并签名；

3. 专利证书扫描件及授权公开的完整专利文献文本（发明或实用新型专利包括扉页、权利要求书、说明书、说明书附图；外观设计专利包括扉页、外观设计图片或照片）；

4. 出具国家知识产权局的缴交专利年费收据或专利登记簿副本；

5. 2 份参评专利申请日之后的同类技术对比材料；

6. 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需提供国家知识产权局或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检索咨询中心出具的专利权评价报告（检索报告）；

7. 国家法律法规要求检测或审批的产品（主要指食品、药品、医疗器械、通信设备、压力容器、基因工程技术产品等特殊产品），需出具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行业审批文件；对形成国家或国际标准发挥作用的，需提供标准管理部门的证明材料；

8. 该专利技术的经济、社会效益证明材料；

9. 两张不同的申报项目彩色照片；

10. 申报单位的上级知识产权和财政主管部门推荐函。

### **（七）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无

承诺时限：20 个工作日（不包括初审公示与专家评审 30 个工作日、送市政府研究 30 个工作日）

### **（八）办件类型：**承诺件

### **（九）收费依据及标准：**

收费依据：无      收费标准：无

### **（十）联系方式：**

业务咨询电话：22579223

投诉电话：22132213（中心）

行政服务中心网站 / 网上申报 / 表格下载：<http://www.sg.fjqz.gov.cn/>

行政服务中心地址：泉州市丰泽区妙云街 160 号



## 五、福建省企业专利权质押贷款 贴息资金申报推荐

**（一）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福建省企业专利权质押贷款贴息资金申报推荐

**（二）事项类别：**审核转报

**（三）设定依据：**

《福建省企业专利权质押贷款贴息办法（试行）》（闽知发〔2012〕10号）、《福建省小微企业专利权质押贷款风险补偿资金管理办法（试行）》（闽财教〔2015〕44号）

**（四）办理条件：**

1. **申报企业条件：**福建省区域内（计划单列市除外）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拥有自主有效专利权的中小微企业

2. **申报项目要求**

（1）以自有专利权质押方式获得银行贷款，现已还贷。

（2）通过专利权质押贷款，实现质押专利转化运用，企业提供质押的自有专利权应与企业生产的产品具有相关性。

（3）在同一笔贷款项目中，企业已获得财政贴息资金的，不得再申报本专利权质押贷款贴息项目。

**（五）办理流程：**

窗口受理（1个工作日）→审核（3个工作日）→局务会研究、签批（5个工作日）→与财政部门会商（5个工作日）→窗口办结（1个工作日）

**（六）申报材料：**

填写《福建省企业专利权质押贷款贴息项目申请表》，并提交以下书面材料：

1. 申报企业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与银行签订的专利权质押合同、贷款合同，银行贷款卡记录，质押合同在相关行政部门的登记备案资料（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福州代办处出具的“专利权质押合同通知书”亦可）
3. 银行发放贷款凭证、银行还贷凭证和利息支出凭证
4. 当地行政部门出具的上一年企业营业收入证明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一年审计报告

以上材料需提交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申请单位公章并胶装成册，原件经市知识产权局审核后退回

### **（七）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无

承诺时限：15 个工作日

### **（八）办件类型：**承诺件

### **（九）收费依据及标准：**

收费依据：无

收费标准：无

### **（十）联系方式：**

业务咨询电话：22579223

投诉电话：22132213（中心）

行政服务中心网站 / 网上申报 / 表格下载：<http://www.sg.fjqz.gov.cn/>

行政服务中心地址：泉州市丰泽区妙云街 160 号

## 六、泉州市企业专利权质押贷款 贴息资金核拨

**（一）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泉州市企业专利权质押贷款贴息资金核拨

**（二）事项类别：**审核

**（三）设定依据：**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促进专利运用和保护的意见》（泉政办〔2016〕167号）

**（四）办理条件：**

### 1. 申报企业条件

在泉州市区域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拥有自主专利权的中小企业。

### 2. 申报项目要求

（1）企业以发明专利权、实用新型专利权质押方式向银行贷款，并与银行签订了专利权质押贷款合同，且合同已按照约定履行完毕；

（2）企业已按期还本付息，不存在违约行为；

（3）上述专利权质押合同已依法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过专利权质押登记手续，并在3个月内向泉州市知识产权局进行备案；

（4）在同一笔贷款项目中，企业没有从其他途径获得财政贴息资金；

（5）质押期间出质的专利权权属清晰、法律状态明确有效；

（6）企业无申请专利权质押贷款贴息不良记录。

**（五）办理流程：**

受理（2个工作日）→审核（3个工作日）→研究、

签批（12 个工作日）→窗口办结（3 个工作日）

**（六）申报材料：**

1. 《泉州市企业专利权质押贷款贴息项目申请表》
2. “三证合一”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与银行签订的专利权质押合同、贷款合同，银行贷款卡记录
4. 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的专利权质押合同
5. 银行发放贷款凭证、银行还贷凭证和利息支付凭证
6. 提供专利权资产评估报告及中介服务费用支出凭证
7. 以上材料需提交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申请单位公章并胶装成册，原件经市知识产权局审核后退回
8. 申报单位的上级知识产权和财政主管部门推荐函

**（七）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无

承诺时限：20 个工作日（不包括与财政部门会商 10 个工作日）

**（八）办件类型：** 承诺件

**（九）收费依据及标准：**

收费依据：无

收费标准：无

**（十）联系方式：**

业务咨询电话：22579223

投诉电话：22132213（中心）

行政服务中心网站 / 网上申报 / 表格下载：<http://www.sg.fjqz.gov.cn/>

行政服务中心地址：泉州市丰泽区妙云街 160 号

## 七、专利申请资助受理审核

**（一）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专利申请资助受理审核

**（二）事项类别：**审核

**（三）设定依据：**

《福建省专利申请资助办法》（闽知规〔2015〕28号）、《泉州市专利申请资助规定》（泉知〔2015〕41号）、《关于泉州市专利申请资助规定的补充通知》（泉知〔2016〕55号）

**（四）办理条件：**

泉州市辖区内单位和个人通过电子申请方式提交国内发明专利申请并获得授权的；

标准：（1）国内发明专利授权的：授权职务发明专利每件给予专利权人资助 5000 元；授权非职务发明专利每件给予专利权人资助 2500 元；

（2）对专利申请地址在泉州市辖区外、而授权时地址变更为泉州市辖区内的国内发明，采取实施 1 年后补助的方式择优资助。对授权 1 年后依然有效、具备转化实施条件、符合本市产业发展规划与导向，且能够提供产品样品或模型及其彩色照片、中试数据等相关证明材料的发明专利，根据具体实际择优给予资助。

**（五）办理流程：**

窗口受理（5 个工作日）→审核（5 个工作日）→局务会研究、局长签批（7 个工作日）→窗口办结（3 个工作日）

**（六）申报材料：**

1. 申请国内发明专利授权资助的必须提交《福建省

专利资助申请表》

2. 身份证明、国内发明专利授权的证明

3. 包括有申请人账号的收款收据

4. 变更的，需提供变更合格手续通知书、产品样品或模型及其彩色照片、中试数据相关证明材料

**(七)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无

承诺时限：20 个工作日

**(八) 办件类型：**承诺件

**(九) 收费依据及标准：**

收费依据：无

收费标准：无

**(十) 联系方式：**

业务咨询电话：22579223

投诉电话：22132213（中心）

行政服务中心网站 / 网上申报 / 表格下载：[http:  
www.sg.fjqz.gov.cn/](http://www.sg.fjqz.gov.cn/)

行政服务中心地址：泉州市丰泽区妙云街 160 号

## 八、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认证 经费核拨

**（一）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认证经费核拨

**（二）事项类别：**审核

**（三）设定依据：**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促进专利运用和保护的意见》（泉政办〔2016〕167号）

**（四）办理条件：**

通过《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标准认证的泉州市辖区内单位，同时具备国家级、省级、市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优势企业及高新技术企业称号。贯标企业要设立知识产权部门，配备知识产权专员，其中企业知识产权管理内审员不少于1名。

**（五）办理流程：**

窗口受理（2个工作日）→审核（5个工作日）→局务会研究、局长签批（7个工作日）→窗口办结（1个工作日）

**（六）申报材料：**

1. 泉州市企业知识产权贯标认证工作补助经费申请表
2. 提交企业营业执照、申报上一年企业营业收入、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文件、人员配置证明材料，以上复印材料须加盖公章并胶装成册（一式一份）
3. 申报单位的上级知识产权和财政主管部门推荐函

**（七）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无

承诺时限：15 个工作日（不包括与财政部门会商  
10 个工作日）

**（八）办件类型：**承诺件

**（九）收费依据及标准：**

收费依据：无

收费标准：无

**（十）联系方式：**

业务咨询电话：22579223

投诉电话：22132213（中心）

行政服务中心网站 / 网上申报 / 表格下载：[http:  
www.sg.fjqz.gov.cn/](http://www.sg.fjqz.gov.cn/)

行政服务中心地址：泉州市丰泽区妙云街 160 号



## 九、企业购买高等学校、科研单位 专利技术补助资金核拨

**（一）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企业购买高等学校科研单位专利技术补助资金核拨

**（二）事项类别：**审核

**（三）设定依据：**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促进专利运用和保护的意见》（泉政办〔2016〕167号）

**（四）办理条件：**

对在泉州市注册的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购买高等学校、科研单位职务专利技术，专利技术交易额单项达20万元以上，属非关联交易并实施转化的，经认定，按技术交易额的10%给予补助，单家企业同一年度补助金额最高不超过20万元。对已享受其他各级政府补助的企业不重复补助。

**（五）办理流程：**

窗口受理（2个工作日）→审核（5个工作日）→局务会研究、局长签批（7个工作日）→窗口办结（1个工作日）

**（六）申报材料：**

1. 泉州市企业购买高等学校、科研单位专利技术补助资金项目申报表
2. 企业工商营业执照；
3. 企业上一年度研究开发费用财务报告；
4. 专利权转让合同、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证明或专利权转移著录项目变更手续合格通知书；
5. 专利转让费或许可费的银行支付账单；

6. 企业购买的专利已经或正在实施转化运用的佐证材料。

以上材料需提交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申请单位公章，原件经主管主审查后退回。

7. 申报单位的上级知识产权和财政主管部门推荐函。

**(七)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无

承诺时限：15 个工作日（不包括与财政部门会商 10 个工作日）

**(八) 办件类型：**承诺件

**(九) 收费依据及标准：**

收费依据：无

收费标准：无

**(十) 联系方式：**

业务咨询电话：22579223

投诉电话：22132213（中心）

行政服务中心网站 / 网上申报 / 表格下载：[http:  
www.sg.fjqz.gov.cn/](http://www.sg.fjqz.gov.cn/)

行政服务中心地址：泉州市丰泽区妙云街 160 号

## 十、高等学校科研单位专利转移运用奖励资金核拨

**（一）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高等学校科研单位专利转移运用奖励资金核拨

**（二）事项类别：**审核

**（三）设定依据：**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促进专利运用和保护的意见》（泉政办〔2016〕167号）

**（四）办理条件：**

### 1. 申报企业条件

泉州市辖区内高等院校、市级以上新型科研机构等每年转让或许可专利给市内5家以上企业。

### 2. 申报项目要求

每项专利转让或许可的合同金额10万元以上（以专利包方式交易的按1项专利计算）的，按每项合同金额的10%给予奖励，每个单位最高不超过5万元。主要用于奖励完成该项专利技术研发和为专利技术转移转化等作出重要贡献的人员。

**（五）办理流程：**

窗口受理（2个工作日）→审核（5个工作日）→局务会研究、局长签批（7个工作日）→窗口办结（1个工作日）

**（六）申报材料：**

1. 高等学校科研单位专利转移运用奖励资金申报表
2.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3. 专利权转让合同、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证明或专利权转移著录项目变更手续合格通知书；

4. 专利转让费或许可费的银行支付账单；

5. 高等院校申报的，盖章后直接提交至行政服务窗口受理；市级以上新型科研机构申报的，需由各县知识产权主管部门提交推荐函统一办理。

**(七)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无

承诺时限：15 个工作日（不包括与财政部门会商 10 个工作日）

**(八) 办件类型：**承诺件

**(九) 收费依据及标准：**

收费依据：无

收费标准：无

**(十) 联系方式：**

业务咨询电话：22579223

投诉电话：22132213（中心）

行政服务中心网站 / 网上申报 / 表格下载：[http:  
www.sg.fjqz.gov.cn/](http://www.sg.fjqz.gov.cn/)

行政服务中心地址：泉州市丰泽区妙云街 160 号

## 十一、专利运营扶持资金核拨

**(一) 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专利运营扶持资金核拨

**(二) 事项类别：**审核转报

**(三) 设定依据：**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促进专利运用和保护的意见》（泉政办〔2016〕167号）

**(四) 办理条件：**

对在泉州市设立并开展专利运营的服务机构，每年引进并促成100件以上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发明专利在泉州落地实施，或专利技术交易额达5000万元以上，属非关联交易并落地实施的，采取“一事一议”的方式给予扶持。

**(五) 办理流程：**

窗口受理（1个工作日）→审核（7个工作日）→拟文办结（7个工作日）

**(六) 申报材料：**

1. 专利运营扶持资金申报表
2.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3. 100件以上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发明专利在泉州落地实施，或专利技术交易额达5000万元以上的证明材料

**(七)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无

承诺时限：15个工作日（不包括专家评审30个工作日、市政府研究30个工作日）

**(八) 办件类型：**承诺件

**(九) 收费依据及标准:**

收费依据: 无

收费标准: 无

**(十) 联系方式:**

业务咨询电话: 22579223

投诉电话: 22132213 (中心)

行政服务中心网站 / 网上申报 / 表格下载: [http:  
www.sg.fjqz.gov.cn/](http://www.sg.fjqz.gov.cn/)

行政服务中心地址: 泉州市丰泽区妙云街 160 号

## 十二、专利代理机构扶持经费核拨

**(一) 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专利代理机构扶持经费核拨

**(二) 事项类别：**审核

**(三) 设定依据：**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促进专利运用和保护的意见》（泉政办〔2016〕167号）

**(四) 办理条件：**

在泉州市辖区内具有工商登记，依法设立的专利代理机构。

**标准：**1. 对被列入国家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培育单位的，给予5万元的奖励；被授予国家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的，再给予5万元的奖励。

2. 对在泉州市新依法注册登记，并经国家知识产权局批准设立的专利代理机构，每家给予一次性10万元扶持资金。

**(五) 办理流程：**

窗口受理（2个工作日）→审核（3个工作日）→局务会研究、签批（5个工作日）→窗口办结（3个工作日）

**(六) 申报材料：**

1. 专利代理机构扶持经费申请表
2. 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3. 国家知识产权局同意设立专利代理机构的批复文件复印件
4. 全国知识产权服务品牌培育机构通知文件、全国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证书的复印件

**(七)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无

承诺时限：15 个工作日（不包括与财政部门会商  
10 个工作日）

**（八）办件类型：**承诺件

**（九）收费依据及标准：**

收费依据：无

收费标准：无

**（十）联系方式：**

业务咨询电话：22579621

投诉电话：22132213（中心）

行政服务中心网站 / 网上申报 / 表格下载：[http:  
www.sg.fjqz.gov.cn/](http://www.sg.fjqz.gov.cn/)

行政服务中心地址：泉州市丰泽区妙云街 160 号



## 十三、代理本市授权专利 补助经费核拨

**(一) 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代理本市授权专利补助经费核拨

**(二) 事项类别：**审核

**(三) 设定依据：**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促进专利运用和保护的意见》（泉政办〔2016〕167号）

**(四) 办理条件：**

在泉州市辖区内具有工商登记，依法设立的专利代理机构、办事机构。

**标准：**1. 代理本市申请人发明专利申请获得授权，每件给予专利代理机构补助 200 元；

2. 代理本市申请人通过 PCT 途径向国外申请专利获得授权的，发明专利每件给予专利代理机构补助 1000 元，实用新型专利每件给予专利代理机构补助 500 元。

**(五) 办理流程：**

窗口受理（2 个工作日）→审核（3 个工作日）→局务会研究、签批（5 个工作日）→窗口办结（3 个工作日）

**(六) 申报材料：**

1. 泉州市专利代理机构代理本市专利授权补助经费申请表

2. 工商营业执照，国家知识产权局批复文件（专利代理机构提交）、福建省知识产权局备案材料（专利代理办事机构提交）的复印件

3. 授权专利明细表，内容包括专利号、专利名称、授权日期、专利权人、专利权人地址

4. 发明专利的授权公告说明书扉页复印件

5. PCT 进入的国家专利证书、PCT 专利申请委托合同书的复印件

**(七)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 无

承诺时限: 15 个工作日 (不包括与财政部门会商 10 个工作日)

**(八) 办件类型:** 承诺件

**(九) 收费依据及标准:**

收费依据: 无

收费标准: 无

**(十) 联系方式:**

业务咨询电话: 22579621

投诉电话: 22132213 (中心)

行政服务中心网站 / 网上申报 / 表格下载: <http://www.sg.fjqz.gov.cn/>

行政服务中心地址: 泉州市丰泽区妙云街 160 号

## 十四、专利代理人才奖励经费核拨

**(一) 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专利代理人才奖励经费核拨

**(二) 事项类别：**审核

**(三) 设定依据：**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促进专利运用和保护的意见》（泉政办〔2016〕167号）

**(四) 办理条件：**

对居住在泉州市的人员，通过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的，每人给予一次性 5000 元的奖励。

**(五) 办理流程：**

窗口受理（2 个工作日）→审核（3 个工作日）→局务会研究、签批（5 个工作日）→窗口办结（3 个工作日）

**(六) 申报材料：**

1. 泉州市通过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奖励经费申请表

2. 专利代理人资格证、居住在泉州市的证明（本地申请人提交户口簿，外地申请人提交居住证）

以上材料需提交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须经申请人签字确认，原件经核对后退回。

**(七)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无

承诺时限：15 个工作日（不包括与财政部门会商 10 个工作日）

**(八) 办件类型：**承诺件

**(九) 收费依据及标准：**

收费依据：无

收费标准：无

**(十) 联系方式：**

业务咨询电话：22579621

投诉电话：22132213（中心）

行政服务中心网站 / 网上申报 / 表格下载：[http:  
www.sg.fjqz.gov.cn/](http://www.sg.fjqz.gov.cn/)

行政服务中心地址：泉州市丰泽区妙云街 160 号